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佛教慈濟慈善事業基金會

新北市112年第38至40期防災士培訓計畫書

壹、依據：

- 一、依據災害防救法第 22 條第 1 項第 2 款、第 23 條第 1 項第 2 款暨內政部 112 年 3 月 27 日內授消字第 1120823073 號令修正發布之防災士培訓及認證管理要點辦理。
- 二、新北市政府遵照內政部法規與政策積極推動及辦理防災士培訓，主要係為培訓新北市防災社區人員建立正確防災觀念及防救災技能，俾利強化民眾自主防災專業知能及災時自救與救人能力，並協助防災社區人員取得防災士資格，以符合申請內政部韌性社區認證之規範，爰辦理本次課程。

貳、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新北市政府(以下簡稱本府)。
- 二、主辦單位：新北市政府消防局。
- 三、協辦單位：
 - (一)財團法人中華民國佛教慈濟慈善事業基金會。
 - (二)國立臺灣大學氣候天氣災害研究中心。

參、培訓對象及預計人數：

各期預計培訓100名防災士，分為 A 班及 B 班授課，1班培訓50名學員，共計300名，參訓對象詳如附件。

肆、培訓日期及地點：

- 一、第 38 期：112 年 9 月 14 日及 15 日(星期四、五)，慈濟新店靜思堂(新北市新店區建國路 279 號)。
- 二、第 39 期：112 年 9 月 20 日及 21 日(星期三、四)，慈濟新泰聯絡處(新北市新莊區福營路 165 巷 20 號)。
- 三、第 40 期：112 年 9 月 25 日及 26 日(星期一、二)，慈濟三峽園區(新北市三峽區介壽路一段 498 號)。

伍、培訓課程表(各相應課程內容及目標，詳如附表，各期課程排序及講師暫訂)：

一、A 班課程表

A 班第 1 天			
時間	時數(分)	課程	主講機關/講師
08:30~08:50	20	報到	
08:50~09:00	10	環境介紹暨影片播放	慈濟慈善事業基金會
09:00~09:50	50	防災士職責與任務、我國災防體系與運作	新北市政府消防局/ 蔡豐駿科長
09:50~10:00	10	休息時間	
10:00~10:50	50	個人與居家防護措施	新北市政府消防局/ 李勝傑秘書
10:50~11:00	10	休息時間	
11:00~11:50	50	個人與居家防護措施 (情境練習)	新北市政府消防局/ 李勝傑秘書
11:50~13:30	100	午餐及休息時間	
13:30~14:20	50	基礎急救訓練	新北市政府消防局/ 唐健清小隊長
14:20~14:30	10	休息時間	
14:30~15:20	50	急救措施實作	新北市政府消防局/ 唐健清小隊長
15:20~15:30	10	休息時間	
15:30~16:20	50	急救措施實作	新北市政府消防局/ 唐健清小隊長
16:20~16:30	10	休息時間	
16:30~17:20	50	急救措施實作	新北市政府消防局/ 唐健清小隊長

A 班第 2 天			
時間	時數(分)	課程	主講機關/講師
08:30~09:00	30	報到	
09:00~09:50	50	社區防災工作 推動與運作	新北市政府消防局/ 張易鴻主任秘書
09:50~10:00	10	休息時間	
10:00~10:50	50	資訊掌握、運用與社區 防災計畫	新北市政府消防局/ 張易鴻主任秘書
10:50~11:00	10	休息時間	
11:00~11:50	50	社區避難收容場所 開設與運作	新北市政府消防局/ 羅億田大隊長
11:50~13:30	100	午餐及休息時間	
13:30~14:20	50	我國近年災害經驗及 災害特性	新北市政府消防局/ 許恕逞副大隊長
14:20~14:30	10	休息時間	
14:30~15:20	50	防災計畫實作與驗證	國立台灣大學/ 林永峻博士
15:20~15:30	10	休息時間	
15:30~16:20	50	防災計畫實作與驗證	國立台灣大學/ 林永峻博士
16:20~16:30	10	休息時間	
16:30~17:20	50	防災計畫實作與驗證	國立台灣大學/ 林永峻博士
17:20~17:50	30	防災士培訓成果測驗	
17:50~18:00	10	綜合座談及大合照	

二、B 班課程表

B 班第 1 天			
時間	時數(分)	課程	主講機關/講師
08:30~08:50	20	報到	
08:50~09:00	10	環境介紹暨影片播放	慈濟慈善事業基金會
09:00~09:50	50	防災計畫實作與驗證	國立臺灣大學/ 柯凱元博士
09:50~10:00	10	休息時間	
10:00~10:50	50	防災計畫實作與驗證	國立臺灣大學/ 柯凱元博士
10:50~11:00	10	休息時間	
11:00~11:50	50	防災計畫實作與驗證	國立臺灣大學/ 柯凱元博士
11:50~13:30	100	午餐及休息時間	
13:30~14:20	50	個人與居家防護措施	新北市政府消防局/ 陳柏儒專員
14:20~14:30	10	休息時間	
14:30~15:20	50	個人與居家防護措施 (情境練習)	新北市政府消防局/ 陳柏儒專員
15:20~15:30	10	休息時間	
15:30~16:20	50	社區防災工作 推動與運作	新北市政府消防局/ 鄭有倫科長
16:20~16:30	10	休息時間	
16:30~17:20	50	防災士職責與任務、 我國災防體系與運作	新北市政府消防局/ 蔡豐駿科長

B 班第 2 天			
時間	時數(分)	課程	主講機關/講師
08:30~09:00	30	報到	
09:00~09:50	50	我國近年災害經驗及 災害特性	新北市政府消防局/ 洪銘坤組長
09:50~10:00	10	休息時間	
10:00~10:50	50	社區避難收容場所 開設與運作	新北市政府消防局/ 羅億田科長
10:50~11:00	10	休息時間	
11:00~11:50	50	資訊掌握、運用與社區 防災計畫	新北市政府消防局/ 江明翰辦事員
11:50~13:30	100	午餐及休息時間	
13:30~14:20	50	基礎急救訓練	新北市政府消防局/ 唐健清教官
14:20~14:30	10	休息時間	
14:30~15:20	50	急救措施實作	新北市政府消防局/ 唐健清教官
15:20~15:30	10	休息時間	
15:30~16:20	50	急救措施實作	新北市政府消防局/ 唐健清教官
16:20~16:30	10	休息時間	
16:30~17:20	50	急救措施實作	新北市政府消防局/ 唐健清教官
17:20~17:50	30	防災士培訓成果測驗	
17:50~18:00	10	綜合座談及大合照	

陸、報名方式：

請於112年9月8日(星期五)前填具線上 Google 表單(如附件2說明)，並上傳1吋大頭照電子檔，請於報名期限內，請代報單位協助填報。另為落實性別平等，請積極鼓勵所屬單位女性踴躍參與培訓：

- 一、請本府各局處(含附屬機關)推派執行災害防救業務人員及提報所屬之培訓對象，以居住地或戶籍地新北市者參加本次培訓，並填具前揭表單及上傳 1 吋大頭照電子檔。
- 二、請各區公所協助邀請防災(韌性)社區與參與防災社區之社區發展協會、本市企業防災合作企業且居住地或戶籍地為新北市者等人員參與培訓，並填具前揭表單及上傳 1 吋大頭照電子檔。
- 三、請各區公所推派執行災害防救業務人員，以戶籍地或居住地為新北市者。
- 四、請財團法人中華民國佛教慈濟慈善事業基金會邀請符合參訓資格之志工參與培訓，並填具前揭表單及上傳 1 吋大頭照電子檔。
- 五、請代報單位依參訓員額分配表(如附件 3)進行報名。

捌、注意事項：

- 一、本次培訓採報名資格審核機制，其審核結果及班別以 E-MAIL 通知參訓學員及推薦單位。
- 二、本次課程無收取任何培訓費用，由新北市政府編列經費(部分由新北市強韌臺灣大規模風災震災整備與協作計畫經費)支應，請參訓學員務必確認皆可全程參與 2 日課程，並接受防災士培訓成果測驗(包含學科及術科測驗)。
- 三、參訓學員請協助填寫問卷，俾利作為本府強化防災士訓練之參考。
- 四、全程參與培訓且通過成果測驗之人員，本府將向內政部申請防災士合格識別證及證書，無全程參與培訓或測驗未及格者，則不具備申請防災士之資格。
- 五、本次培訓僅提供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無全程參與者不提供時數。
- 六、本次培訓場地為慈濟雙和、板橋、三峽及新泰靜思堂，園區內嚴禁煙、酒、檳榔，飲食以素食為限，如須抽菸請至園區外，本次培訓用餐以素食為限，並請自行攜帶餐具及水杯。
- 七、靜思堂室內須脫鞋，請參訓學員穿著襪子，上課時請將鞋子放置於鞋袋中，鞋袋及貴重物品請自行妥善保管，於每日課後將鞋袋歸還。
- 八、培訓之防災士不得以防災士名義主動向受服務者要求任何財物之報償或擅自對外招攬圖利；違反者，視情節輕重提報內政部，予以撤銷或廢止其防災士資格。

附件1

防災士培訓報名表(112年第○期 優先序號○)

*姓名				*出生日期：西元 年 月 日
*身分證字號				*性別： ☐ 男 ☐ 女
*通訊地址 (居住地)	(請務必填寫居住地”里別”)			
連絡電話	住家		傳真	
	辦公室		*EMAIL	
	*行動電話			
*服務單位				*職稱
參與防災工作意願： ☐ 需要 ☐ 不需要				
*最高學歷： ☐ 國中(含以下) ☐ 高中(職) ☐ 大學(專) ☐ 研究所				
午餐：本次課程配合培訓地點園區管理紀律，僅提供 <u>素食</u> 餐點。				
*提供1吋大頭照電子檔，檔名為「單位_名字」或「社區名稱_名字」，檔案請寄至 jason51034@gmail.com 。				
*本人如順利通過培訓，取得防災士認證後 ☐ 同意 ☐ 不同意 將本報名基本資料提供居住地所轄區公所，俾利做為防災士聯繫及發送相關資訊之用。				
* ☐ 需要 ☐ 不需要 登錄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				
*證書及證照領取方式： ☐ 代報單位代領 ☐ 郵寄				
☐ ☐ ☐ ☐ ☐ ☐				註記代報單位或寄送地址

- 上列報名表為參考資訊或列印填寫使用，本次報名採線上 Google 表單填寫報名，請代報單位協助填報；加註「*」為必填欄位，請務必詳實填寫：
 - 第38期新店場(9月14、15日)：<https://forms.gle/HmzRAjTffta3eH2Z6>
 - 第39期新泰場(9月20、21日)：<https://forms.gle/tpwZ5inN2QPmCprk9>
 - 第40期三峽場(9月25、26日)：<https://forms.gle/7HKcK44mWjFmyJyH9>
- 本次培訓採報名資格審核機制，其審核結果及班別以 E-MAIL 通知參訓學員及代報單位，請務必填寫正確電子信箱。
- 1吋大頭照電子檔名請統一為：單位_名字或社區名稱_名字(如：消防局減災規劃科_王大明或板橋區振興里_李小滿)。
- 請參訓學員務必確認2日課程皆可全程參與，經測驗合格始能取得防災士認證，並請於112年9月8日(星期五)前完成報名。

附件2

參訓員額分配表

壹、新北市政府各局處業務人員及志工廠商

序號	單位	培訓對象	總人數 (母數或提報人數)	培訓人數	第 38 至 40 期 培訓人數
1	社會局	社福志工暨社區發展協會	50	200	24 (各期 8 人)
2		老人福利機構	50		
3		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	50		
4		身心障礙福利機構	50		
5		其他(補充)	無		
6	警察局	編制人員	7,639	200	18 (各期 6 人)
7		義警	4,328		
8		民防	3,001		
9		守望相助隊	19,757		
10		義交	1,195		
11		其他(志工)	3,283		
12	民政局	私立納骨塔管理人	25	100	9 (各期 3 人)
13		宗教團體	25		
14		兵役團體	50		
15	環保局	環保志工	40	100	9 (各期 3 人)
16		清潔隊	30		
17		焚化廠之協力廠商	30		
18	農業局	土石流水保專員	40	100	9 (各期 3 人)
19		開口契約廠商	30		
20		志工	30		
21	教育局	教師	40	200	18 (各期 6 人)
22		教官	40		
23		家長會	20		
24		運動中心志工	40		
25		其他(補充)	60		
26	水利局	偵水志工	5	100	9 (各期 3 人)
27		自主防災社區	5		
28		台灣自來水公司	20		
29		台北自來水事業處	20		
30		開口契約廠商	21		
31		高管處志工	5		
32		高管處契約廠商	9		
33		技師公會	10		
34	工務局	開口契約廠商	10	100	9 (各期 3 人)
35		技師公會	31		
36		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	29		

序號	單位	培訓對象	總人數 (母數或提報人數)	培訓人數	第 38 至 40 期 培訓人數
37		其他(補充)	30		
38	衛生局	衛生局暨所屬衛生所	40	100	9 (各期 3 人)
39		醫療機構	30		
40		護理機構(一般、產後、精神)及精神復健機構(住宿型、日間型)	30		
41	經濟發展局	工業園區(寶高園區)	370	100	9 (各期 3 人)
42		工業會	10		
43		百貨商場(含商業公會)	57		
44		台電公司	1202		
45		天然氣公司	510		
46		其他(補充)	無		
47	勞工局	勞工團體	30	100	9 (各期 3 人)
48		移工仲介與雇主	30		
49		其他(補充)	40		
50	文化局	演藝團體及文化基金會	20	50	3 (各期 1 人)
51		文化場館管理單位	20		
52		文化中心、圖書館志工	10		
53		其他(補充)	無		
54	消防局	防宣隊	50	250	24 (36 期 8 人；37 期 6 人、38 每期 10 人)
55		設備師公會	50		
56		燃氣承裝業	50		
57		防災專員	30		
58		分裝場公會	20		
59		義消	50		
共計					159

貳、新北市各區公所及防災(韌性)社區

序號	行政區	第 38 期 名額(名) 9/14、15	第 39 期 名額(名) 9/20、21	第 40 期 名額(名) 9/25、26
1	板橋區	0	0	0
2	三重區	0	0	0
3	中和區	0	0	0
4	永和區	0	0	0
5	新莊區	0	4	0
6	新店區	6	0	0
7	土城區	0	0	3
8	蘆洲區	0	3	0
9	樹林區	0	2	0
10	汐止區	0	0	2
11	鶯歌區	0	0	3
12	三峽區	0	0	4
13	淡水區	0	2	0
14	瑞芳區	3	0	0
15	五股區	0	2	2
16	泰山區	0	2	2
17	林口區	0	4	3
18	深坑區	2	0	2
19	石碇區	2	0	0
20	坪林區	2	0	0
21	三芝區	0	2	0
22	石門區	0	2	0
23	八里區	0	2	0
24	平溪區	1	0	0
25	雙溪區	2	0	0
26	貢寮區	3	0	0
27	金山區	0	0	0
28	萬里區	0	0	0
29	烏來區	2	0	0
共計		23	25	21

參、防災企業

序號	行政區	第 38 期 名額(名) 9/14、15	第 39 期 名額(名) 9/20、21	第 40 期 名額(名) 9/25、26
1	板橋區	0	0	0
2	三重區	0	0	0
3	中和區	0	0	0
4	永和區	0	0	0
5	新莊區	0	0	0
6	新店區	0	0	0
7	土城區	0	0	1
8	蘆洲區	0	0	0
9	樹林區	0	0	0
10	汐止區	0	0	0
11	鶯歌區	0	0	1
12	三峽區	0	0	0
13	淡水區	0	0	0
14	瑞芳區	0	0	0
15	五股區	0	1	0
16	泰山區	0	0	0
17	林口區	0	1	0
18	深坑區	1	0	0
19	石碇區	0	0	0
20	坪林區	1	0	0
21	三芝區	0	0	0
22	石門區	0	0	0
23	八里區	0	0	0
24	平溪區	0	0	0
25	雙溪區	0	0	0
26	貢寮區	0	0	0
27	金山區	0	0	0
28	萬里區	0	0	0
29	烏來區	0	0	0
共計		2	2	2

肆、其他

序號	單位	培訓對象	總人數 (母數或提報人數)	培訓人數	第 38 至 40 期 培訓人數
1	救難團體 (消防局 搶救科)	中華民國潛水協會 北區潛水救難隊	5	150	18 (各期 6 人)
2		台灣樂山協會	5		
3		新北市救生志工聯合會	5		
4		新北市水上安全推廣協會	5		
5		新北市警民聯防救援協會	5		
6		新北市水上安全協會	5		
7		中華民國紅十字會臺灣省 分會三重同心救難隊	5		
8		新北市三重救生會	5		
9		中華民國安全互助救難服 務促進會(台北大隊)	5		
10		新北市蘆五水上救生協會	5		
11		新北市救難協會	5		
12		新北市淡水區體育會 淡水水上救生委員會	5		
13		中華民國災難救援協會	5		
14		中華民國紅十字會臺灣省 分會新店同心救難隊	5		
15		新北市急難救援協會	5		
16		新北市搜救協會	5		
17		新北市水上安全救生協會	5		
18		新北市海上救生協會	5		
19		新北市樹林水上救生協會	5		
20		新北市急流救生協會	5		
21		新北市浮洲救生會	5		
22		新北市三鶯救生協會	5		
23		新北市清水救生協會	5		
24		中華民國山難救助協會新 北市支會	5		
25		新北市救生員教育服務推 廣協會	5		
26		中華民國紅十字會新北市 水上安全工作大隊	5		
27		中華民國紅十字會臺灣省 分會雙和同心救難隊	5		
28		新北市中和水上安全救生 協會	5		

序號	單位	培訓對象	總人數 (母數或提報人數)	培訓人數	第 38 至 40 期 培訓人數
29		新北市海爆救生協會	5		
30		新北市永和救生推廣協會	5		
31	後備系統人員	新北市後備指揮部		100	3 (各期 1 人)
共計					21

伍、總計

序號	培訓對象	本計畫培訓人數
1	新北市政府各局處人員及志工	159
2	區公所及防災(韌性)社區	69
3	後備系統人員	3
4	防災企業	6
5	救難團體(消防局搶救科)	18
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佛教慈濟慈善事業基金會	45
總計		300

附表

培訓課程內容及目標

項次	課程名稱	課程內容及目標
1	基礎急救訓練	內容： 基本急救訓練(CPR+AED)、簡易止血包紮、傷病患搬運及身心障礙者協助等。 目標： 讓防災士熟悉相關基礎救護術的操作。
2	急救措施實作 (含急救術科測驗)	
3	防災士職責與任務、我國防災體系與運作	內容： 1. 瞭解防災士基本概念。 2. 瞭解防災士權責與任務。 3. 認識臺灣災害防救體系與運作。 目標： 使防災士明白自身權責及任務，並且能瞭解臺灣現階段防災體系的運作，當防災士在執行任務時能有明確的目標及明白該如何運作。
4	我國近年災害經驗及災害特性	內容： 1. 災害管理之基本概念。 2. 我國近年災害經驗及災害特性。 目標： 在執行防救災任務前，先瞭解災害管理各階段的意義及工作，並且對於可能面臨的災害種類及狀況，有事先的認知。
5	資訊掌握、運用與社區防災計畫	內容： 1. 瞭解災害資訊應用。 2. 災害潛勢及防災地圖介紹。 3. 認識災害謠言的威脅及解決之道。 4. 災害資訊發布與取得。 5. 災害資訊傳遞。 6. 瞭解如何編撰社區防災計畫。 目標： 使防災士能清楚掌握防救災資訊，並且瞭解如何實際運用，另外對於社區防災計畫的撰寫及使用，能有所瞭解。
6	個人與居家防護措施	內容： 1. 學習地震、風災、水災及火災之個人與居家防救災準備及因應對策。 2. 避難疏散的原則。 3. 災後生活維持的因應原則。 目標： 讓防災士能明白上述課程，不只防災士自身有幫助，也能透過平常的防救災宣導，教導民眾相關個人防救災知識。
7	個人與居家防護措施 (情境練習)	內容： 將【個人與居家防護措施】課程所上之內容實際操作，例如疏散避難演練、火災滅火、火災逃生及地震避難等。 目標：

項次	課程名稱	課程內容及目標
		因上述內容並非聽過課後就能實際操作，需透過實際操作並不斷地複習，才能更加熟悉，並且將相關知識轉授給民眾或應變時實際用上。
8	社區防災工作推動與運作	內容： 1. 瞭解社區防災之推動及運作。 2. 瞭解社區防災的工作內容。 3. 瞭解社區中防災士之職責。 目標： 為使防災士瞭解推動社區防災工作的各項內容，並能於社區災害防救實務工作上能充分運用，本課程包含社區防災之基本概念及防災地圖之製作注意事項。
9	社區避難收容場所開設與運作	內容： 1. 社區避難場所之運作流程。 2. 防災士於避難收容階段能扮演的角色。 3. 避難所相關營運遊戲(例如 HUG、…等) 實作課程。 目標： 使防災士瞭解我國避難收容的流程及運作，並且在避難收容階段能扮演的角色，如何協助民眾，順利進行避難及協助收容處所開設。
10	防災計畫實作與驗證	內容： 1. 災害圖上訓練(例如: DIG、…等) 實作課程。 2. 綜合以上所學課程內容，透過推演與實作來驗證並學習靈活運用。 目標： 讓防災士熟稔並靈活運用相關防災知識及技能，學習在模擬的災害情境下蒐集、傳遞資訊、下判斷，並具體地預設瞬息萬變的災害狀況，以學習迅速且正確的 Know-how。